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

114 年度 暑期

教學知能課程學習班

招生簡章

重要日程表

內容	日期
報名期限	即日起至 114 年 6 月 17 日（二）下午 17 時止
保證金繳費期限	114 年 6 月 18 日（三）中午 12 時前
錄取公告	114 年 6 月 24 日（二）
開設課程及期程	請查看本簡章第 2－3 頁
上課須知	114 年 7 月 9 日（三）前寄至信箱

指導單位：原住民族委員會

主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

114年度暑期 教學知能課程學習班 招生簡章

一、目的：

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以下簡稱原民會）設置原住民族語言學習中心目標之一「師資培育及回流訓練」，本校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特於114年度暑期，開辦**教學知能課程學習班**，除不影響學員平時族語授課或語言推廣工作外，期能協助教學現場各級族語教師強化教學專業知能，以提升族語教學質與量，並強化族語傳承與發展之深度與廣度。

另為鼓勵族語教師及族語推動人員等踴躍參加，敬請所屬相關局處協助轉知轄下所屬單位及人員參加，共同推動族語之活化與傳承。

二、招生對象：

本期招生對象以阿美族、噶瑪蘭族、撒奇萊雅族、泰雅族、太魯閣族、賽德克族、排灣族、布農族、卑南族、魯凱族為主，**除具備高中（職）以上學歷外，另需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並依此排序優先錄取：**

- （一）目前為各級學校族語教學者。
- （二）原住民族語言推動工作者。
- （三）已通過103年度以後族語中高級（含）以上認證考試者。
- （四）已修畢原民會7大族語學習中心同一族語課程四級別者。
- （五）具備合格教師證且有意教授原住民族語課程之中小學教師。

三、招生人數：

合班課程每班應達8人（含）以上始得開課，以不超過20人為原則；分班課程各族語別學員應達8人（含）以上始得開課，瀕危語別不在此限。如未達規定人數，本中心保留開班之權益。

四、課程規劃：詳如附件1。

五、開設課程及起迄時間：線上授課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上課日期(9次 36小時)	時段	
族語詞類及其教學	阿美	吳靜蘭	7月 24日、 <u>26日</u> 、31日 8月 <u>2日</u> 、 <u>7日</u> 、 <u>9日</u> 、 <u>14日</u> 、 <u>16日</u> 、21日	每週四、 <u>六</u> 夜間 18:10-22:00	
	噶瑪蘭	謝富惠	7月 21日、 <u>24日</u> 、28日、 <u>31日</u> 8月 <u>4日</u> 、 <u>7日</u> 、11日、 <u>14日</u> 、18日	每週一、 <u>四</u> 下午 13:10-17:00	
	撒奇萊雅	沈文琦	7月 14日、 <u>17日</u> 、21日、 <u>24日</u> 、28日、 <u>31日</u> 8月 <u>4日</u> 、 <u>7日</u> 、11日	每週一、 <u>四</u> 下午 13:10-17:00	
	泰雅	黃美金			
	賽德克	黃美玉			
	魯凱	齊莉莎			
	卑南	鄧芳青			
	太魯閣	李佩容			
		布農	李俐瑩	7月 14日、 <u>17日</u> 、21日、 <u>24日</u> 、28日、 <u>31日</u> 8月 <u>4日</u> 、 <u>7日</u> 、11日、 <u>14日</u> 、18日、 <u>21日</u>	每週一、 <u>四</u> 下午 13:10-16:00
		排灣	張秀絹	7月 12日、19日、26日、 8月 <u>7日</u> 、 <u>9日</u> 、11日、 <u>14日</u> 、18日、23日	7月份 每週 <u>六</u> 下午 13:10-17:00 8月份 每次皆為 下午 13:10-17:00
數位資源運用及族語教材設計	里苾荷·瓦力思		7月 15日、 <u>18日</u> 、22日、 <u>25日</u> 、29日 8月 <u>1日</u> 、 <u>5日</u> 、 <u>8日</u> 、12日	每週二、 <u>五</u> 上午 8:10-12:00	
AI融入族語教學設計	劉宇陽			每週二、 <u>五</u> 下午 13:10-17:00	
教材轉化測驗評量技巧	陳振勛			每週二、 <u>五</u> 夜間 18:10-22:00	

六、修課準則：

報名本中心**學習班課程之學員**，修畢其所報名課程36小時且通過審查合格者，即授予【結業證書】。以下為本中心**教學知能課程學習班**之修課資格：

開設課程	修課資格
族語詞類及其教學	◆ 具備高中（職）以上學歷。 ◆ 取得 7 大族語學習中心學分班或學習班之「族語結構」，結業證明書者。 ◆ 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 102 年度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或 103 年度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中高級（含）以上合格證書者。 ◆ 或取得原民會族語學習中心學分班之族語（四）學分，或學習班之進階班（三）結業證書者。
教材轉化測驗評量技巧	◆ 具備高中（職）以上學歷。 ◆ 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 102 年度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或 103 年度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中高級（含）以上合格證書者。 ◆ 或取得原民會族語學習中心學分班之族語（四）學分，或學習班之進階班（三）結業證書者。
數位資源運用及族語教材設計	
AI融入族語教學設計	

七、報名時間及方式：

即日起至 **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17:00** 前截止報名。

（一）線上報名

請至本中心網站點選「線上報名」（<https://ntnucamp.sce.ntnu.edu.tw/allc/SignUp2/>），內有Google表單連結可進行報名填寫。**報名表填寫完成後，請待本中心人員審核完畢後通知，再進行繳費。**

（二）紙本郵寄、傳真或電子郵件報名

如以紙本報名，請填寫**報名表**（如附件2）連同所需審查資料，郵寄至「10610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臺師大進修推廣學院**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收」（以郵戳為憑）；或以傳真方式（傳真電話：02-2393-5711）或寄至本中心公務信箱（scettlc@deps.ntnu.edu.tw），並請務必來電確認（02-7749-5879）。

（三）錄取名單公告

於 114 年 6 月 24 日（星期二）於本中心網站「最新消息」（<https://ntnucamp.sce.ntnu.edu.tw/allc/news/>）公告錄取名單，並寄發開班相關資訊至電子郵件信箱。

八、報名所需審查資料：

凡以下繳件不完全或資格不符者，不予錄取：

- （一）本人**身分證**正面影本。
- （二）本人郵局或銀行帳戶**存摺**影本（含姓名、分行和帳號等資訊，完成課程獲得結業證書時，保證金無息退費用）。
- （三）符合招生對象之**相關文件**（如族語認證合格證書、原住民族委員會族語學習中心學分班學分證明書、學習班結業證明書等）。
- （四）**保證金收據**影本（收據上請簽名）。

九、保證金繳交及退費規定：

- （一）本計畫為**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課程除保證金外無需繳交其他費用。
- （二）保證金繳費方式

◆ 保證金每班**新臺幣 1,000 元**整。

- ◆ 於報名表填寫完成後，待本中心**審核完畢後**，將進行保證金繳交通知（電子郵件及簡訊）。可利用以下兩種方式擇一繳交保證金：

1. 郵政劃撥（郵局臨櫃）：

劃撥帳號：18988844，劃撥戶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
通訊欄請備註：**114暑期班**。

2. 超商繳款（7-11、全家、萊爾富、OK便利商店）：

至報名頁面點選超商繳費，系統將自動生成繳費單（塗改無效），請
自行列印繳費單，並於繳費單上期限（**通知後3天**）內以現金至超商
繳款，**需自行負擔超商代收手續費，保證金退還時將不包含此款項。**

請注意，如超過超商繳費期限，僅能使用郵政劃撥臨櫃進行繳費。

- ◆ 收據回傳：保證金繳交後，**需回傳收據照片至本中心服務信箱（收據上
請註明班別「114暑期班」及姓名），以便本中心確認完成報名。**

（三）保證金退費規定：

- ◆ 如**報名資格不符或遇招生人數不足未能開班**，將於錄取名單公告後
辦理保證金無息退費。
- ◆ 本中心學員所繳課程保證金，將於**完成課程並取得結業證明書後**，
統一辦理退費。
- ◆ 完成保證金繳交者，開班後若因**個人因素而退班（無法參加）**，
保證金解繳國庫不予退費。

十、結業相關規定：

成績不及格、或請假及缺課時數超過授課總時數 3 分之 1（即**超過 12
小時**）者，**不發給結業證明書，且該課程保證金解繳國庫不予退費。**

十一、其他：

- （一）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將取消其進修資格並請自負法律
責任。
- （二）課程期間僅以報名學員為授課對象，**請勿邀請未報名人士陪同進入
線上課程會議室**，違規者，將沒收其保證金並取消本課程上課資格。
- （三）學員經錄取並同意參加本次課程者，**不得委由他人代替參加**，違規
者，將沒收其保證金並取消本課程上課資格。

(四) 本中心保有課程調整、修改、變更、暫停或終止之權利。

(五) 其他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或決議辦理。

十二、本中心聯絡方式：

(一) 本中心公務信箱：scettlc@deps.ntnu.edu.tw。

(二) 業務承辦人：蘇鈺雯小姐，電話：02-7749-5879；

莎優·悟吉納小姐，電話：02-7749-5068。

原住民族語言 其他類型學習班-教學知能課程學習班 課程規劃表

課程類型	班別	時數	課程規劃
進階 族語 教學 知能 課程	族語詞類及其教學	36小時	本課程主要教學目標在於介紹族語各詞類之定義、構詞語法特徵，提供一套具體客觀之詞類分類及次分類之標準，同時以十二階教材內容為主，探討並練習各詞類的教學活動與測驗設計，希冀學員能更了解族語之詞類分類及詞類教學策略。
	教材轉化測驗評量技巧	36小時	本課程主要教授四個部分： （一）介紹語言評量的基礎概念及理論；（二）介紹現行原住民族語認證測驗之分級題型與測驗能力指標及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本土語文（原住民族語文）；（三）透過實作分析族語教材，並從教材中轉化實踐設計聽說讀寫譯各面向之評量試題及評量標準、並適時輔以語言結構進行補充說明；（四）課堂實作中會指導如何進行族語評量工具的評析。
	數位資源運用及族語教材設計	36小時	本課程主要目的是應用線上數位媒材之平台資源進行線上族語學習教材設計，從學習者的觀點設計提升族語學習成效的線上數位教材，透過螺旋式、主題式及核心素養三個教材發展觀點發展不同學習段的學習教材並使用線上免費教學平台資源（Google文件、Classroom、Canva、Classkick及Pedlet等等），讓本課程學員擁有依據不同學習需求實際編制多元線上教學媒材之數位媒材設計之能力。
	AI融入族語教學設計	36小時	本課程旨在探討如何運用AI人工智慧，來強化族語教學設計，並呼應十二年國教課綱對本土語言教育的要求。透過AI輔助學習詞彙、對話與閱讀理解，教師與學習者可共同探索創新的數位教學方法，並將透過案例分析、實作演練及評量設計，使學員能夠發展出適合不同學習情境的AI輔助族語教學方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
114年度暑期教學知能課程學習班學員報名表

附件2

個 人 簡 歷				
中文姓名		性 別	☐ 男 ☐ 女	編號
族語姓名		出生年月日		(本中心填寫)
身分證字號		現 職		
族 別		職 稱		
方言別		E-mail	請填寫「常用並可隨時收發信件」的電子信箱，建議以"Google"信箱為佳。	
通訊地址	□□□-□□□			
聯絡電話	電話(O)：	電話(H)：	手機：	
最高學歷	校名：	科系所：	年度：	☐ 畢/ ☐ 肄業
族 語 認 證 採 認 項 目				
報名班別	族語詞類及其教學	☐ 阿美族語 ☐ 噶瑪蘭族語 ☐ 撒奇萊雅族語 ☐ 泰雅族語 ☐ 排灣族語 ☐ 卑南族語 ☐ 魯凱族語 ☐ 布農族語 ☐ 太魯閣族語 ☐ 賽德克族語 ※本課程需修過族語結構課程		
		☐ 數位資源運用及族語教材設計		
		☐ AI融入族語教學設計		
		☐ 教材轉化測驗評量技巧		
族語能力	☐ 於_____年通過_____族語(_____方言別)_____級別認證測驗 (請檢附通過 102年度以前 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 或 103年度以後 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 中高級(含) 合格證書影本) ☐ 於_____年_____月修畢原民會7大原住民族語言學習中心_____學習中心 之_____族語(_____) / 進階班(_____) / _____級 學分班 / 學習班 (請檢附 學分班學分證書 或 學習班結業證書 影本)			
其他 佐證資料	☐ 於_____年開始教授族語，族語教學年資共_____年(請檢附 聘函 影本) ☐ 於_____年開始從事語言推廣工作，年資共_____年(請檢附 在職證明 影本) ☐ 具合格教師證(請檢附 教師證 影本) ☐ 未曾教授過族語			
繳交保證金	報名班數__班×每班1,000元=_____元		劃撥日期/時間	
如何得知 招生訊息	☐ 本中心網站 ☐ 公文 ☐ 社群平臺(FB/IG/Line) ☐ 朋友介紹 ☐ 其他_____		修讀 動機	☐ 想通過高級/中高級族語認證 ☐ 強化族語教學知能 ☐ 個人興趣 ☐ 未來欲從事族語教學工作 ☐ 其他_____
簽 章		資格審查結果 (本中心填寫)	初審	複審
※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將取消其進修資格並請自負法律責任。				